

莆田市医疗保障局 莆田市财政局 文件

莆财社〔2024〕139号

莆田市医疗保障局 莆田市财政局关于 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医疗救助省级 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市医保中心：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闽财社指〔2024〕59 号）文件精神，现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共计 1324 万元，待 2025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款项转入市财政社保专户。款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49 项“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第 2101301 项“城乡医疗救助”科目。请加强资金使用管

理，并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另文下达）做好预算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此件主动公开）



2024年11月15日